

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人周友梅作为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2018年度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忠实履行各项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并以谨慎的态度对相关事项发表了表决意见及独立董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现将本人2018年度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8 年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

2018 年度，公司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和其他重大事项均按相关规定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

1、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2018 年度任职期间内，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会议共 12 次，本人通过现场出席或通讯方式参加了所有会议。本人在董事会上认真阅读议案，与公司经营管理层保持了充分沟通，也提出了一些合理化建议，并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权益。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在认真审阅的基础上均表示赞成，无提出异议、反对和弃权的情形。

2、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2018 年度任职期间内，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5 次，本人亲自列席股东大会 2 次。

二、2018 年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在了解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经营状况的前提下，依靠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做出客观、公正、独立的判断，与其他两位独立董事一起对公司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发表独立意见时间	发表独立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2018 年 1 月 12 日	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8 年 2 月 2 日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和副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8 年 3 月 14 日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8 年 4 月 15 日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8 年度融资及担保额度的独立意见	同意
	对公司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对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对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事项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对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独立意见	
	对变更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独立意见	
	对未来三年（2018-2020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独立意见	
2018 年 5 月 4 日	关于公司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说明	
2018 年 8 月 25 日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 2018 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2018 年 9 月 20 日	《关于调整公司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调整公司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不构成重大调整的独立意见	
	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租赁协议〉的独立意见	
2018 年 10 月 29 日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 2018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2018 年 12 月 17 日	关于对芜湖亚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芜湖亚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增资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18 年度，本人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机会及其他时间对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并通过电话和邮件形式，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和有关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媒体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掌握公司运行状态。对公司总体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项目提出建设性意见。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均要求公司事先提供相关资料，并在此基础上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2、积极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严格要求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进行信息披露，对相关信息的及时披露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核查。

五、其他工作情况

2018 年度，公司运营情况良好，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故 2018 年度本人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提议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2019 年，希望公司在新一届董事会的领导下，经营更加稳健、运作更加规范，盈利能力不断增强，用更加优秀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

【此页无正文，为 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签署页】

独立董事：_____周友梅_____

二〇一九年四月八日